

2018 年

汕尾市民政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汕尾市民政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我局是汕尾市人民政府管理有关社会行政事务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关于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起草全市民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研究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指导全市民政工作的改革和发展。

（二）负责退役士兵、复员干部和军队移交地方管理的离退休干部、退休士官和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接收安置工作；按市人民政府授权，负责烈士审核报批、褒扬工作；组织和指导拥军优属工作。

（三）负责组织、协调城乡救灾工作，组织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建设，负责组织核查并统一发布灾情，管理、分配市级救灾教物并监督使用，组织、指导救灾捐赠。

（四）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流浪乞讨及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

（五）负责全市乡（镇）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市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负责边界争议的调处

事务，组织编制地名规划，负责地名命名、更名、销名审核工作，规范地名标志设置和管理工作。

（六）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实施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城乡社区建设，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和。

（七）负责社会福利机构的监督管理，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

（八）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负责收养登记管理工作，指导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九）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市级异地商会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的责任。

（十）会同有关部门按规定拟订社会工作发展规划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一）负责管理福利彩票销售工作，负责管理、使用、发放福利资金和民政事业费。

（十二）承办市人民政府和省民政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局本级职能科室有：办公室、计划财务科、优抚安置科、双拥科、救灾救助科、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科、区划地名科、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科、老龄工作办公室和 1 个直属

行政单位市社会组织管理局。有 9 个直属事业单位：市殡管所、市军休所、市救助管理站、市儿童福利院、市彩票发行中心、市流浪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市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算中心、市优抚医院和市救灾物资储备中心。

本部门预算是由局本级（含市民间组织管理办公室、市殡管所、市流浪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和市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算中心等 4 个非独立核算单位）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具体包括：汕尾市军休所、汕尾市救助管理站、汕尾市儿童福利院 3 个独立核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1625.50	一、基本支出	1464.5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161.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25.50	本年支出合计	1625.5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625.5	支出总计	1625.50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1625.5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25.5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625.5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 入 总 计	1625.5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1464.50
工资福利支出	713.20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473.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9.30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0.00
二、项目支出	161.00
日常运转类项目	20.00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0.00
其他类项目	141.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1625.5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出总计	1625.5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25.50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25.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25.50	本年支出合计	1625.5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 汕尾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625.50	1464.5	16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3.00	1382.00	161.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32.60	612.60	2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476.60	476.6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00	64.00	0.00
2080204	拥军优属	20.00	0.00	20.00
2080205	老龄事务	10.00	10.00	0.00
2080206	民间组织管理	6.00	6.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0.00	2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6.00	36.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39.30	439.3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9.30	439.3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汕尾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9	退役安置	20.00	20.00	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0.00	2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58.30	70.30	88.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28.30	40.30	88.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0.00	3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92.80	239.80	53.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92.80	239.80	53.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6.10	26.1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10	26.1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10	26.1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40	56.4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40	56.4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40	56.4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汕尾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0.00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713.2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208.9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367.0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0.00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56.40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0.00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72.50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8.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0.90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4.2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汕尾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27.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9.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10.5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62.50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00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2.80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5.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03]咨询费	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14.93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0.00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12.2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汕尾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37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19.8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0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0.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00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1]基本工资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2]津贴补贴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3]奖金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7]绩效工资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3]住房公积金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9.3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汕尾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4] 抚恤金	0.0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 生活补助	0.0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 奖励金	0.00
[50905] 离退休费	[30301] 离休费	0.00
[50905] 离退休费	[30302] 退休费	439.30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34.57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1.37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37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3.20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 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62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6.3 万元，增长 9.89%，主要原因是 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以及孤儿救助水平提高增加支出和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增加支出；支出预算 162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6.3 万元，增长 9.89%，主要原因是 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以及孤儿救助水平提高增加支出和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增加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34.57 万元，比上年增加 0.65 万元，增长 1.92%，主要原因是 市儿童福利院今年将开展残疾孤儿手术康复“明天计划”活动，广州、深圳等地专家将多批次到我市开展活动，筛查、矫治残疾孤儿，预增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原因是继续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严控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1.3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37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7 万元，下降 0.79%，主要原因是 继续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严控支出；公务接待费 1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82 万元，增长 6.62%，主要原因是 市儿童福利院今年将开展残

疾孤儿手术康复“明天计划”活动，广州、深圳等地专家将多批次到我市开展活动，筛查、矫治残疾孤儿，预增接待费0.82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12.0万元，比上年增加205.0万元，增长191.58%，主要原因是将上年度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的工作经费（包含老龄机构、社会组织、殡改、会议费、创建平安社区、婚姻登记管理、村务公开及农村示范社区、老人节敬老慰问活动、社工人才队伍建设、社会组织党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优抚对象及复退军人信访维稳、地名普查、低保、救灾救济、民政信息化建设、医疗救助一站式结算系统维护、地名规划编制网站维护、社会组织信息系统运维等工作经费，以及市儿童福利院、市救助管理站和市军休所工作经费），本年度列入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致较大幅度增长。其中：办公费72.5万元；印刷费8.0万元；咨询费1.0万元；手续费0.9万元；水费4.2万元；电费27.0

万元；邮电费 9.0 万元；物业管理费 10.5 万元；差旅费 62.5 万元；维修(维护)19.8 万元；会议费 2.8 万元；培训费 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2.2 万元；劳务费 14.9 万元；福利费 2.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4.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费 15.3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20.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20.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 月 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2023.27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6601.94 平方米，车辆 4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20.0 万元，主要是 电脑、复印件、打印机等办公设备和家具用具 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双拥经费	20.00	加强军政军民团结，密切军政军民关系，争创全省双拥模范城，努力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
寻亲设备设施	20.00	对流浪乞讨人员积极开展寻亲工作，安全返乡，筑造一个温暖的救助氛围、积极配合创文工作，塑造文明社会环境。
提高托养人员生活水平	8.00	适当提高托养（安置）费用标准，其中托养人员基本饮食费

		用不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围墙铁栏杆防盗设备	25.00	为营造一个温馨、安全的救助环境，需加强维护防盗设施，加固更新站内围墙铁栏杆等。
弃婴收养医疗费	30.00	为孤残儿童提供必要的医疗保障，逐步提高医疗水平。
护理人员的费用	58.00	为孤残儿童提供必要的人员护理，逐步提高护理水平。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